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亭諭

電話：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：100466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106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1064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「2024特殊教育學術與實務研討會：無邊界教育-普輔特成圓的共好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立大學113年10月24日北市大殊字第113603282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為促進特殊教育研究及實務之發展，提供特殊教育教師、學者、專業人員之經驗及學識交流，爰辦理本案研討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1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18時。

(二)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公誠樓2樓第三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）。

(三)對象：各教育階段之特殊教育教師、一般教師、大專資源教室輔導老師、各領域治療師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、研究生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10日（星期日）止，至教育



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
/)報名，詳細內容請參閱旨揭實施計畫。

三、本案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於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核發6
小時研習證明，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
記，並得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於課務自理不支領代課鐘點
費原則下覈實補休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
(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)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
(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)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本
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)、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
人員服務中心)

